

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9,000 万元到 35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4,860.47 万元到 30,860.47 万元，同比减少 41.53% 到 51.55%。
- 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7,500 万元到 33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3,076.27 万元到 29,076.27 万元，同比减少 40.79%到 51.39%。

一、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、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9,000 万元到 35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4,860.47 万元到 30,860.47 万元，同比减少 41.53% 到 51.55%。

2、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7,500 万元到 33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3,076.27 万元到

29,076.27 万元，同比减少 40.79%到 51.39%。

3、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1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59,860.47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56,576.27 万元。

2、每股收益：0.29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业绩主要受以下因素综合影响：

1、新能源板块：受光伏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，公司新能源电站 BT 项目尚处于建设期，相关销售收入暂未确认；同时，光伏电池片市场价格阶段性下行致盈利空间承压；电力市场化交易结算电价受规则调整存在阶段性波动，对收益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。

2、储能板块：上半年，由于国内行业竞争持续激烈，公司聚焦提质增效经营策略，深耕优质合作资源，项目规模阶段性调整。

上述因素共同对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形成一定影响。

针对市场变化，2025 年下半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应对：密切跟踪市场动态，积极顺应行业趋势，把握周期调整中的市场机遇；加速海外市场拓展，深化精益管理提升运营效率，全面落实降本增效等举措；通过持续优化经营质量强化盈利能力，进一步巩固和增强核心市场竞争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，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15日